

NO: L[08-2023]-12-10

南京标慧谷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: HT2023122109

企业知识产权业务服务合同

委托方(甲方): 上海利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甲方)

受托方(乙方): 南京标慧谷知识产权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乙方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的相关规定,甲、乙双方在公平、平等、自愿、诚信原则的前提下,就甲方委托乙方知识产权服务事项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 知识产权服务事项:

序号	商标名称	注册商标类别	业务类型	合计
1	昇鹏云	35类	撤销和复审解决方案	4500.00元
2	昇鹏云	42类	撤销和复审解决方案	4500.00元
费用合计		实付合计人民币:9000.00元(玖仟圆整)		
备注		乙方赠送甲方一件商标免费注册服务,不限制有效期。		

二: 结算方式: 双方签订合同后,甲方需要向乙方支付服务款项,即人民币:
9000.00元(玖仟圆整)

- 乙方为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单位,接受甲方的委托,完成甲方委托的服务事项,保护甲方委托知识产权业务服务材料的完整性,予以保护知悉的商业秘密。
- 在甲方足额付款并且提供材料正确、完整的情况下,乙方保证商标完成主管机关的受理流程,如因乙方过错导致委托主管机关不予受理,乙方退还所有费用或免费重新申请注册,委托事项受理后,合同费用不予退还。
- 甲方需指派专人及时配合乙方,提供所服务业务中需要的全部申报材料。
- 乙方对本次服务业务需及时跟踪服务,有相应审查进展,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(进



南京标慧谷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HT2023122109

展以实际审查发文通知为准)。

保密约定：甲乙双方必须对对方提供的所有资料进行保密，不得向其它任何第三方透露，亦不得使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它目的，并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使对方的商业秘密免于被散布、传播、披露、复制、滥用或被无关人员接触。

七、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，甲乙双方都应当遵守本合同的全部条款。双方不得违约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所属管辖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法院起诉。

八、 乙方指定汇款账户为：

公对公账户：南京标慧谷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账号：513 175 416 974

开户行名称：中国银行南京桥北支行（请公对公）

支付宝账户：biaohuigu@163.com 名称：南京标慧谷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九、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方、乙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上海利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：南京标慧谷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21日

2023年12月21日

